

项目编号：滨5202509000481001

滨江区城镇污水管网提质工程二期市政综合管线普探项目

货物/服务交易公告（代交易文件）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滨江区城镇污水管网提质工程二期市政综合管线普探项目；
- 2、项目编号：滨5202509000481001；
- 3、项目预算金额：471551.52元；
- 4、最高限价：471551.52元；
- 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完成市政综合管线普探及成果报告（含电子资料全套）；
- 6、项目资金来源：财政资金:100.00%；
- 7、采购方式：公开竞标；
- 8、联合体响应：☒ 不接受 ☐ 接受。

二、采购需求

1、项目情况和采购需求

滨江区城镇污水管网提质工程二期市政综合管线普探招标范围包括：对工程污水管道建设约4.84km路径范围【滨和路（网商路-风情大道）、风情大道（解放河-奥体泵站）】涉及的市政综合管线进行普探，管线普探工作量暂估为72.6公里。

2、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1）工程设计及要求；
- （2）可研咨询单位提供的平面布置图；
- （3）采用的规范和标准

1) 行业标准《城市测量规范》（CJJ/T 8-2011）；

- 2) 行业标准《公路勘测规范》（JTGC10-2007）；
- 3) 国家标准《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 4) 国家标准《1:500地形图图式》（GB/T 20257-2017）；
- 5) 行业标准《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GB/T 18314-2024）；
- 6) 《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61-2017）；
- 7) 《管线测绘技术规程》（CH/T6002-2015）；
- 8) 《管线要素分类代码与符号表达》（CH/T1036-2015）；
- 9) 《城市地下空间测绘规范》（GB/T35636-2017）；
- 10) 浙江省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普查技术规程》（浙自然资发〔2021〕4号）；
- 11) 《关于印发浙江省加强城市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浙建城〔2021〕21号）；
- 12)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3、验收标准

市政综合管线普探最终测绘成果需经甲方确认，并满足工程设计使用要求。

根据国家有关编制规范和标准编制，保证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数据无误、图表清晰、结论有据、建议合理、便于使用和适宜长期保存，并应因地制宜，重点突出，有明确的工程针对性。成果报告符合甲方及相关职能部门要求。

4、其他要求

- （1）测量需提供沿线调查统计的相关资料数据。
- （2）本测量要求需报送建设单位确认。
- （3）有疑议处，以设计需求为准。

5、服务期限和质量保证期

-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完成市政综合管线普探及成果报告（含电子资料全套）。
- （2）质量保证期：自探测成果报告完成至项目施工图设计完成。

6、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 （1）履行时间：合同签订后至项目施工图设计完成

(2) 履行方式：测绘工作量为暂估，最终收费按照实际测绘工程量按实计算，按折扣系数计算（按中标价换算对应标准预算价的折扣系数），但竣工结算价不得超过中标人响应报价。

(3) 履行地点：杭州市

三、响应人的资格要求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投标人须具有自然资源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范围须包括工程测量和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 3、投标人须具有2个及以上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已完成的类似市政综合管线普探且单个合同金额在人民币30万元及以上的业绩，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和成果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 4、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投标截止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交易方式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方式，电子响应文件无需CA加密，“e见证”交易大厅的网址为<https://bhb.hhtz.gov.cn/bj-tradding/bidweb/>，响应人无需到滨江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交易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发起人或中介机构和所有响应人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滨好办-交易服务专区（“易滨通”小额项目综合管理平台-“e见证”交易大厅）由发起人进行在线解密，响应人在线参加交易活动，系统操作请关注第九点。

五、响应人须知

- 1、以下条款不符合交易公告要求的，作无效处理：

(1)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需求及其他实质性内容未响应的；

(2) 附件资料（扫描件）未按交易公告要求提供的；

(3) 未按交易公告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2、响应人提交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响应需求、成交质保期/服务期要求最终以电子响应文件“.响应文件”版为准。

3、参加响应的单位在交易截止时间前，通过本企业的CA锁登录“易滨通”小额项目综合管理平台，上传电子响应文件（需“.响应文件”格式，可用CA数字证书电子签章）：

①报价表及报价清单、证明材料。

②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如有

③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④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⑤联合体协议（如有）

⑥其他：响应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内容。

六、成交办法

1、成交方法

√ 方案一：最低价法，发起人/中介机构确认响应文件满足交易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后，确定报价最低的响应人为成交候选人。如响应人项目最低报价相同，由发起人通过综合评估确定成交候选人。

□方案二：综合评估法，综合评估法是指发起人组建评审小组，对具有

承接该项目资格的响应人方案进行评估，结合项目概况和自身实际需要，综合考虑商务、信用、资信、方案优劣等因素后，以投票形式确定成交候选人。

2、成交人的确定：发起人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满后，无异议的，确定成交人及发布成交结果公示。

七、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补正

凡发起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拟作出否决响应决定的，应先向响应人进行询问核对。具体规定如下：

1. 澄清回复时间不得超过在发出通知后 10分钟，响应人逾期或未按要求澄清回复的，将视为不予回复或确认，发起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有权否决其响应。响应人通讯不畅通，导致不能及时联系的，视作为响应人不予回复或确认。

2. 发起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响应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响应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发起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要求。

3. 响应人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发起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可以否决其响应。

八、有关计划时间安排：

1、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10月11日16时00分00秒（如发生澄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交易文件编制的，发起人应当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若此时距截止时间已不足3日，应延长截止时间）。

2、响应文件提交方式：通过“易滨通”小额项目综合管理平台网上提交。

3、现场考察：响应人自行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考察，响应人承担考察现场所发生的所有情况及费用。

4、交易时间：2025年10月11日 16时00分00秒。

5、交易地点：响应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会。

九、响应人系统操作须知：

1、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响应人首先需在“易滨通”小额项目综合管理平台（<https://bhb.hhtz.gov.cn/bhb-company-pc/index.html#/micro-xefw?xefw=%2Fybt%2F> 【点击项目交易】）中进行企业注册并进行CA锁绑定（未有CA锁的请网上自行办理<http://tseal.cn/tcloud/common.xhtml?projId=198>）；然后方可登录该平台参与项目交易公告查看、附件下载和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等业务操作，响应工具下载地址：<https://bhb.hhtz.gov.cn/bhb-company-pc/index.html#/micro-xefw?xefw=%2Fybt%2F> 【点击项目交易】（根据操作手册）安装和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未登录该平台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

2、企业注册：点击“易滨通”小额项目综合管理平台（<https://bhb.hhtz.gov.cn/bhb-company-pc/index.html#/micro-xefw?xefw=%2Fybt%2F>）的”法人登录“，登录后点击项目交易，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具体操作详见“易滨通”小额项目综合管理平台的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3、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发起人/中介机构将在系统内公布响应人名单并进行解密，响应人可在线查看解密情况，若响应文件格式错误不符合交易文件要求的，文件内容缺失或损坏，导致解密时无法正确读取的，由响

应人负责。

4、交易全过程中，各响应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符合性审查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响应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响应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响应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响应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5、为顺利实现本项目交易的远程交互，建议响应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耳麦、话筒、高清摄像头、音响）等；建议响应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品茗驱动（可到“易滨通”小额项目综合管理平台下载安装）。

6、响应单位应充分考虑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7、技术服务电话：王工17773420435。

8、业务服务电话：邱工：0571-89521156。

9、CA问题联系电话：天谷CA 400-087-8198。

十、异议及投诉处理

1、响应人认为交易活动不符合交易文件规定的可以向发起人或发起人委托的中介机构提出异议。对交易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交易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提出，对交易过程有异议的应当在交易过程结束前提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2、发起人或发起人委托的中介机构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之前应暂停交易活动，其中对交易活动现场情况有异

议的，发起人或发起人委托的中介机构应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3、响应人对发起人或发起人委托的中介机构的答复不满意的，或者发起人或发起人委托的中介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交易文件明确的（按照小额规则文件里明确的组建原则，建立此小组，即杭州滨江水务有限公司单位）小额项目管理工作小组（以下简称小额工作小组）提出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书面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交易文件明确的小额工作小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补正或是否受理投诉的决定，对受理的投诉应当在30日内作出处理决定。小额工作小组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原则上应暂停交易活动。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诉，不予受理：

- 1) 投诉事项不具体、没有明确请求的；
- 2) 投诉书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3) 超过投诉时效的；
- 4) 已作出处理决定，并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 5) 投诉事项应先提出异议，没有提出异议或没有按规定提出异议的。

十一、对本交易提出询问、异议、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中介机构：浙江科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徐涵颖/19373461951

联系地址：杭州市上城区顺福商务中心3幢10楼

发起人：杭州滨江水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夏工/0571-56033622（询问、异议）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火炬南路1699号

小额工作小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倪工/0571-56033676（投诉处理）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火炬南路1699号

2025年09月29日

